

# 學務處通告【第8週 3/31-4/5】

4月4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	
第六節	清明節連假	

## 訓育組

- 一、校慶預演為 4/11(五)校慶預演、4/12(六)舉行校慶。
- 二、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自行下載寫。

## 生輔組

★4月12日(星期六)為校慶(**4月14日補假**)，當日**屬重大集會，無故未到者依校規記小過乙次**。當日請假規定如下：

- 病假：需電話告知學校或導師知悉，並於事後檢附就醫證明或診斷證明書請病假。不接受家長文字說明。
- 事假：為不可抗之事由，除臨時突發情況外，請前提出申請。
  - (1)已知事假，請於4月11日前提出，將請假單級明資料繳至學務處。
  - (2)臨時突發狀況，應以電話請假方式告知導師或學校，返校後補相關證明申請事假。僅當日電話告知或無證明者，一律不予准假。
  - (3)補習班上課請補習班開具證明單（須有學生姓名、上課時間、補習班印章及證明開立時間），與假單一並繳交。補習事由僅開放三年級學生，不開放一、二年級。
- 公假：奉學校核准公文、國家考試、升學獨招、法定傳染疾病強制隔離者。
- 喪假：直系親屬或旁系二等親。
- 校慶當日若需外出者，需填寫臨時外出單才可離校，未依規定進出校園者，依校規懲處。

★4/13 本校做為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試場，請同學將不易攜行之個人物品提前帶回，於**4/12 校慶活動結束後，請各班進行環境復原及考場布置，並配合閉幕典禮實施集合與檢查工作。**

## 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-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 ATM 汇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 165 查證。  
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 QR code。
-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**
  - 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
  - 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
  - 【3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 1999#6444
  - 【4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 (1953)
  - 【5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
  - 【6】其他管道 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-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 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 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-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- 杜絕復仇式色情：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；分手後也不應持續以訊息或任何方式騷擾，否則恐有觸犯跟騷法之疑慮。若有遭遇校園性別事件，可至學務處生輔組填寫校園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書。**



## ★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7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忠            | 第2名：應一孝     | 第3名：冷一孝 | 第4名：冷一忠 | 第5名：子一愛 | 第6名：子一孝 |
| 二年級 第1名：資二忠、門二忠        | 第3名：機二仁     | 第4名：子二忠 | 第5名：控二孝 | 第6名：子二仁 |         |
| 三年級 第1名：門三忠            | 第2名：資三忠、資三孝 | 第4名：冷三孝 | 第5名：子三仁 | 第6名：機三孝 |         |
| 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機一仁、冷二孝、應三忠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
## 衛生組

1. **自113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，學校不再回收玻璃類及塑膠類物品，請清洗乾淨後帶回自行回收。**

- 近期，同學被感染 A 流及流感人數有增加趨勢，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、水痘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-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**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**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-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同時，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、垃圾袋，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下課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。
-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- 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-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 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- 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，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請勿使用他班水槽，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。
- 購買午餐時建議使用熱食部 LINE 系統點餐，可節省等候時間。

## 10. ★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7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-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愛 | 第2名：控一忠 | 第3名：子一仁 | 第4名：機一孝         | 第5名：子一忠 | 第6名：門服一 |
| 二年級 第1名：子二仁 | 第2名：資二忠 | 第3名：機二仁 | 第4名：子二孝、門服二(並列) | 第6名：控二孝 |         |
| 三年級 第1名：資三孝 | 第2名：子三仁 | 第3名：資三忠 | 第4名：機三孝、冷三孝(並列) | 第6名：子三愛 |         |

## 體育組

- 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、於寒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- 二、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三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。
- 三、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。
- 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- 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- 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- 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
- 八、禁止同學在操場練習丟擲硬式棒球，棒球社社團時間除外。